

应纳税所得额

【知识点】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一、★直接法

应纳税所得额=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二、★间接法

应纳税所得额=会计利润总额+纳税调整增加项目金额-纳税调整减少项目金额

【知识点】收入总额

收入总额形式：以货币形式和非货币形式从各种来源取得的收入。其中：

货币形式收入，包括现金、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以及**债务的豁免等**；

非货币形式取得的收入，包括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存货、不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劳务以及有关权益等——应当按照公允价值（市场价格）确定收入额。

内容框架

| 收入总额内容 | 项目及重点 |
|-----------------|---------------------|
| 一、一般收入的确认★★ | 9项，均重要 |
| 二、特殊收入的确认 | 关注：永续债、可转换债券转换为股权投资 |
| 三、处置资产收入的确认★ | 2类（内部与外部），均重要 |
| 四、非货币性资产投资★ | 所得税处理，重要 |
| 五、企业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 | 所得税处理 |
| 六、企业接受政府和股东划入资产 | 所得税处理，重要 |
| 七、相关收入实现的确认 |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其他 |
| 八、其他特殊销售业务 | 了解 |

一、一般收入的确认——9项

【思路】每项计税收入

→与会计“营业收入”关系（营业收入，均为**不含增值税的收入**）

→与纳税申报表关系

→与增值税关系（企业所得税收入确认时间，与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会计确认收入

时间不完全一致)

(一) 销售货物收入

销售商品、产品、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以及其他存货取得的收入。

【链接】

- 1.流转税：增值税、消费税。
- 2.会计：主营业务收入。

(二) 提供劳务收入

企业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金融保险、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链接】

- 1.流转税：增值税。
- 2.会计：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三) 转让财产收入：企业转让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债权等财产取得的收入。

【链接】

- 1.流转税：增值税。
- 2.会计：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损益。

【提示】

转让股权收入应于转让协议生效且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 股权转让所得=转让股权收入-股权成本

(2) 计算时不得扣除被投资企业未分配利润等股东留存收益中按该项股权所可能分配的金额。

【例题·单选题】(2021)甲公司2023年8月以800万元直接投资于乙公司，占有乙公司30%的股权。2024年6月将全部股权转让取得收入1200万元，并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转让时乙公司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200万元。甲公司应确认股权转让的应纳税所得额是()万元。

- A.400
- B.340
- C.900
- D.200

答案：A

解析：转让股权收入扣除为取得该股权所发生的成本后，为股权转让所得。股权转让的应纳税所得额=1200-800=400(万元)。